

# 2021 年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工作计划情况

## 区海洋发展局

2021 年，区海洋发展局在新区工委管委的坚强领导下，认真贯彻习近平海洋强国战略思想，落实山东海洋强省建设和青岛经略海洋攻势决策部署，坚持以党建统领全局，坚持发挥工委海洋办统筹作用，坚持合力攻坚经略海洋，坚持改革创新引领带动，全面推进全区海洋事业发展，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。

### 一、2021 年工作总结

区海洋发展局认真贯彻落实工委管委决策部署，全面实施经略海洋攻坚，研究制定《突破发展海洋经济建设海洋强国战略新支点行动方案》，聚焦海洋重点领域，推动海洋经济全方位突破。2021 年，全区海洋经济保持快速高质增长态势，初步预计，全年海洋生产总值增长 20%，总量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 39%。

#### （一）突破主导产业发展，提升海洋科创能力

制定实施《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》，着力推动六大海洋主导产业三年倍增，预计全年六大海洋产业增加值占海洋生产总值比重近 70%。船舶海工、海洋生物医药加快转型升级，青岛北船重工升级为中船集团二级公司，注册成立军品公司，新承接 10 艘 5500TEU 集装箱船订单，中船柴承接 20 台船用发动机订单。明月海藻、聚大洋等龙头企业重点项目加快建设，规划建设海高区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园，先行启动海洋特医食谷项目，正大

制药 BG136 药物完成临床用样品生产，启动一期临床试验。

组建成立科技创新委员会，统筹全区涉海科技资源，研究制定《建设国家海洋自主创新领航区实施意见》，打造面向世界前沿的海洋科学城。中科院大学海洋学院、青岛哈尔滨工程大学创新发展中心等 4 所涉海高校实现招生。建成启用青岛海洋观测技术研发和评测中心。实施揭榜挂帅项目攻关，靶向推动海洋装备、海洋生物医药等产业关键核心技术，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超长持时水下能源动力系统等 3 个项目先行启动，明月海藻集团体内植入用超纯海藻酸钠打破国外垄断。中船海洋装备研究院、华大基因青岛研究院等 4 个创新平台获得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奖励。

## （二）强势发起经略海洋攻坚，不断增强海洋经济增长动力

推进总投资 2000 亿元的 109 个海洋及相关产业重点项目建设，储备一批、签约一批，开工一批、投产一批，不断壮大海洋产业规模和投资体量。初步预计，新开工项目 15 个、新竣工项目 15 个、新增规上企业 10 家，全年新引进亿元以上海洋项目 63 个、计划总投资 721.4 亿元，海洋项目招引数量提前超额完成年度任务。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落地运营，打造海工协同研发综合体和产业化示范基地。国家深远海绿色养殖试验区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，产业链条和技术链条全部打通，首批深远海养殖三文鱼收鱼成功。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加快，中国北方国际水产品交易中心和冷链物流基地二期冷库建成，全面启动防波堤、码头等配套项目。智慧海洋综合管理平台更加完善，初步实现近

岸海域可视、可探测，在全国率先打破海洋数据“信息烟囱”，建成海洋综合管控“蓝色天网”。

（三）提升海洋开放合作水平，高标准建设海上合作高地。累计形成海铁联运货物“全程联运提单”等 143 个创新实践案例，18 项海洋领域试点任务全部实施。首创“区关港联合研究中心”机制，生物样本进口通关效率提高 50%。山东国际大宗商品交易平台启用运营。深化完善区港融合发展机制，建设世界一流港口，能源储备基地等 14 个港产城融合项目加快建设。新开通外贸航线 16 条，其中“一带一路”及 RCEP 航线 10 条。加快东亚海洋合作平台实体化运作，协调推动部、省、市共建青岛海洋国际合作中心。

（四）以渔业稳产保供为重点，精准聚焦促进现代渔业发展。持续扩大网箱“南鱼北养”养殖力度，运回鲈鱼、真鲷等鱼类 10 余万斤用于深水网箱养殖，有效缓解了伏季休渔导致市场鱼类供应不足问题。加快现代渔业种业体系建设工作，推动卓越海洋生产车间、瑞滋海洋水产种业创新中心建设，通用水产已建成投产，瑞滋集团国家级良种场创建已通过初验。扎实做好渔业资源增殖放流工作，今年共争取增殖放流资金 712 万元，完成放流许氏平鲉、中国对虾、日本对虾和梭子蟹等苗种 5.8 亿余单位。主动靠前服务，优化审批流程，进一步提升办理效率。今年新办理水产苗种许可证 3 件、续期 3 件，新办理水域滩涂养殖证 5 件，期限延展 1 件。

## （五）加强海洋环境综合整治，稳步推进海上安全执法工作

积极推进灵山湾创建全国“美丽海湾”，实施灵山岛生态修复示范工程（二期）陆岛交通码头改扩建、龙湾海岸带保护修复工程，完成胶州湾段岸线桤柳种植项目。扎实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工作，重点抓好渔业技术推广及水生动物疫病防治监测工作。探索渔船渔港管理新机制，全面深化渔港服务，着力打造清洁渔港、平安渔港、智慧渔港。有效应对处置“4.27”溢油事故、浒苔等海洋灾害，统筹推进互花米草灾害治理取得显著成效。

严格落实伏季休渔制度，累计派出执法船艇 230 余艘次，执法人员 4200 余人次，联合执法 22 次，检查市场 11 次，检查渔船 228 艘次，查获违规渔船 90 余艘，没收渔获物 10000 余公斤，清理收缴地笼网 450 余套，查扣没收涉渔“三无”船舶 70 余艘。

在全省先行先试，申请上级资金补贴 108.9 万元为全区 99 艘渔船配备渔船安全救助卫星终端设备，提高海上渔民自救互救能力和对渔船的监管水平。不断提高广大渔民群众安全生产意识，发放各类安全生产宣传材料 10000 余份，举办各类安全生产培训班 30 余期，共培训 2000 名相关责任人员，共发布各类预警信息 577 次，短信 805 万条，共组织海上救援 13 次，救助遇险人员 9 人。

## 二、2022 年工作打算

区海洋发展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、工委管委海洋经济工作部署，强化经略海洋的整体性、系统性和协同性，

强化党建引领作用，实施高质量经略海洋攻坚，建设青岛引领型现代海洋城市核心引领区。

（一）全面统筹抓好海洋经济突破发展。发挥工委海洋委工作机制，实施《突破发展海洋经济建设海洋强国战略新支点行动方案》，以创新为引领，以产业为核心，以项目为支撑，加快突破发展海洋经济，滚动推进100个左右海洋经济重点项目，争取2022年度海洋经济增速达到15%。

（二）实施海洋新兴产业培育发展行动。深入落实《海洋产业突破发展行动方案（2020-2022）》，不断提高海洋经济对区域发展的引领度和贡献度，全面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。聚焦海工装备、海洋生物医药、海洋新能源新材料、海洋信息等海洋新兴产业，深挖存量、扩大增量，引进、建设一批海洋新兴产业项目，培育一批海洋新兴产业标杆企业，打造国家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。

（三）实施海上合作通道建设行动。加快东亚海洋合作平台建设，积极争取自然资源部和省级层面支持，加快设立平台研究和服务实体机构，推动东亚海洋合作平台实体化运作，建立长效运营机制。高水平筹备举办第六届东亚海洋合作平台青岛论坛。推动部、省、市尽快完成东亚海洋平台第二个五年规划编制工作。启动建设并发挥好青岛海洋国际合作中心作用，集聚优质国际资源，吸引海洋领域国际组织及其办事机构落户新区。

（四）实施海洋牧场现代化和养殖业绿色发展行动。坚持以

投资促项目、以项目促产业的发展思路，跟踪推进海洋牧场人工鱼礁项目、新渔业项目等建设进度，形成渔业发展新动能，推动渔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。以培育壮大“育、繁、推”一体化种业企业为重点，组织实施渔业种业提升工程。加强水产品质量监管力度，完善水产品质量动态管理体系，加快优质水产苗种基地建设，加大水产品技术培训和宣传推广力度。

（五）积极推动实施海洋生态环境提升行动。持续推进“蓝色海湾”整治，深化陆海联动综合治理，严格执行伏季休渔制度，严厉打击海上渔业安全生产违规行为。增强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，完善海洋防灾减灾体系，健全海洋环境动态监测及海洋灾害预警机制，探索开展海洋生态损害索赔机制，强化浒苔源头监控与治理。扎实开展渔船检验工作，加强渔港信息化建设，推进渔业海事调查法制化，持续推进渔港监督管理和服务工作。

（六）实施海洋品牌策划培育推广行动。聚焦新区海洋资源、产业和产品特色，融合新区城市、文化特质，构建具有新区鲜明标识的海洋品牌体系，培育塑造区域性海洋知名品牌，开展系列品牌推广，在海洋品牌建设方面走在前列。

（七）深入推动海洋重大改革创新项目。积极持续推进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、国家深远海绿色养殖试验区、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、国家级渔港经济区、东亚海洋合作平台、智慧海洋平台等重点项目建设，在机制创新、产业发展、开放合作领域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。